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

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

（<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答复。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陈波先生，董事、总经理赵继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张建军先生，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独立财务顾问代表陈邦羽先生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上述时间段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

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上以及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提出的普遍关注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 1：与中盛光电的重组进行到哪步了？重组的方式是什么样的？

回复：投资者您好！停牌期间，公司已初步确定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初步确定的独立财务顾问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律师事务所为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现场审计、评估、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问题 2：与中盛光电的重组交易框架协议是否已签订？中介机构尽调的进展如何？此次交易的估值是否已确定？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拟于近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现场审计、评估、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本次交易的估值请及时关注公司后期发布的相关公告，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问题 3：四月前能开盘吗？

回答：投资者您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重大资产重组最长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月，公司正在积极组织推进各项工作，争取尽早复牌。

问题 4：请问本次重组是否有配套融资？

回复：投资者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为中盛光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视标的资产的具体需求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谨慎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

问题 5：您好，贵公司如果成功重组中盛光电，整体估值会有多大变化？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相关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待相关事项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问题 6：请问本次重组成功的机会大不大？

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相关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重组成功与否受到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 7：您好，请问如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那么控股股东结构会发生变化么？还有此事对 2017 年年报有无影响？

回复：投资者您好！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该事项对 2017 年年报没有影响。

问题 8：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并披露后，是否就可以复牌？

回复：投资者您好。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才能复牌。

问题 9：贵公司如何回应“蛇吞象”的质疑？

回复：投资者您好！标的公司中盛光电所处的行业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主要从事国内外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转让和 EPC 总承包业务。公司与中盛光电同属一个行业，属于强强联合，本次交易结束后，预计公司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有效提升。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